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32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性质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谢志华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汪洋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上述事项自2013年5月25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江苏银行为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本公司新增浦发银行、江苏银行为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于2013年5月27日起在浦发银行、江苏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欲了解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3年5月7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注:谢志华先生同时拟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该基金于2013年5月10日起开始募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合同尚未生效。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3日至2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冯喜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会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108,018,66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55%。参加网络投票股东18名,代表股份2,284,93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54%。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2. 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3. 审议《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4. 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通过。

5. 审议《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6. 审议《关于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7. 审议《关于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6,276,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73.31%;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9.3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7.39%。该议案获得通过。关联交易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8. 审议《关于在河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设核算账户、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6,276,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73.31%;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9.3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7.39%。该议案获得通过。

9. 审议《关于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赞成6,276,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10. 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6,276,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3日至2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冯喜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会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108,018,66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55%。参加网络投票股东18名,代表股份2,284,93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54%。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2. 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3. 审议《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4. 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3日至2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冯喜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会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108,018,66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55%。参加网络投票股东18名,代表股份2,284,93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54%。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2. 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3. 审议《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报告获得通过。

4. 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108,018,66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93%;反对1,652,65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50%;弃权632,279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57%。该议案获得通过。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4日上午10:00在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1人,代表股份1,120,075,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80%,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召开合法有效。

三、出席会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11人,代表股份1,120,075,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80%。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赞成1,108,123,4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9.93%;反对10,880,555股,弃权票1,071,153股。

2. 审议《关于在控股股东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开展担保的议案》,同意票1,108,123,4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8.93%;反对票10,880,555股,弃权票1,071,153股。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同意票1,111,320,9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9.22%;反对票6,052,150股,弃权票2,702,058股。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4日上午10:00在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1人,代表股份1,120,075,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80%,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召开合法有效。

三、出席会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11人,代表股份1,120,075,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80%。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赞成1,108,123,4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9.93%;反对10,880,555股,弃权票1,071,153股。

2. 审议《关于在控股股东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开展担保的议案》,同意票1,108,123,4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8.93%;反对票10,880,555股,弃权票1,071,153股。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同意票1,111,320,9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120,075,132股的99.22%;反对票6,052,150股,弃权票2,702,058股。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或增加新提案以及否决议案情况。

二、会议召集情况